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VO 三和**

**SANVO Fine Chemicals Group Limited**  
**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1)

**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炳耀先生(「陳炳耀先生」)因個人健康理由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陳炳耀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陳炳耀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技術總工程師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炳耀先生於過往服務年度對本公司之鼎力支持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於陳炳耀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陳炳強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陳炳強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炳強先生及吳卓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賴錫璋工程師、許凱先生及楊振宇先生。